

国寿投资公司关于股权投资风险责任人的 基本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2号：风险责任人》及相关规定，现将股权投资风险责任人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风险责任人的基本情况

（一）行政责任人张凤鸣先生

张凤鸣，男，52岁，现任国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裁、党委书记。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职称。张凤鸣先生于2004年9月进入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工作；2013年4月调任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执行董事、副行长、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2016年9月至2016年10月代为履行行长职权）；2016年11月起任国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裁、党委书记。

（二）专业责任人陈忠先生

陈忠，男，45岁，现任国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博研学历。陈忠先生2016年1月进入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任投资管理部总经理，2017年11月调入国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三）张凤鸣先生和陈忠先生，均无受金融监管机构及工商和税务等部门行政处罚或撤销任职资格的历史情况。



二、风险责任人最近 10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一) 行政责任人张凤鸣先生职务及任职起止日期

张凤鸣先生自 2007 年 5 月至 2009 年 3 月，担任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自 2009 年 3 月至 2013 年 4 月，担任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自 2013 年 4 月至 2015 年 2 月，担任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行长；自 2015 年 2 月至 2016 年 9 月，担任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行长、党委委员；2016 年 9 月至 2016 年 11 月，担任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行长、党委副书记（其中 2016 年 9 月至 10 月代为履行行长职权）；2016 年 11 月至今，担任国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党委书记。

(二) 专业责任人陈忠先生职务及任职起止日期

陈忠先生自 1997 年 4 月至 2009 年 3 月，在工商银行总行工作，历任副处长、处长等职；2009 年 3 月至 2014 年 6 月，在工商银行重庆分行历任行长助理、副行长、党委委员；2014 年 6 月至 2016 年 1 月，在工商银行总行，历任信贷与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信贷监督中心副总经理、授信审批部副总经理等职；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11 月，在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任投资管理部总经理；2017 年 11 月至今，在国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任副总裁、党委委员。

(三) 社会兼职情况

张凤鸣先生和陈忠先生均无社会兼职情况。

三、专业责任人的专业资质

(一) 专业责任人的专业资质

专业责任人陈忠先生于1994年7月获中国人民大学学士学位，于1997年4月获中央财经大学硕士学位，于2002年7月获得中国社科院研究生院博研学历。

(二) 陈忠先生无担任其他投资业务专业责任人的情况。

四、中国银保监会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信息

无应当披露的其他信息。

我公司承诺：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保监会反映。

国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7日

